

2020-11-26 09:35 来源：煤矿安监局办公室

国家煤矿安监局关于 公布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 一级达标煤矿名单（第一批）的通知

煤安监行管〔2020〕51号

各产煤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煤炭行业管理部门、煤矿安全监管部门，各省级煤矿安全监察局，有关中央企业：

按照《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考核定级办法（试行）》（煤安监行管〔2020〕16号）规定，经资料审查、现场检查、网上公示，确认阳泉煤业集团安泽登茂通煤业有限公司等11处煤矿（名单附后）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一级达标煤矿，现予以公布。自公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3年，符合相关条件的，有效期满时可申请自动延期。

根据《关于大力推进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的通知》（安监总煤行〔2017〕59号）、《关于明确煤炭产能置换和生产能力核定工作中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办运行〔2017〕1448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煤炭产能置换政策加快优质产能释放促进落后产能有序退出的通知》（发改办能源〔2018〕151号）和《关于印发〈煤矿安全改造专项管理办法〉的通知》（发改能源〔2018〕1659号）等文件规定，上述11处煤矿在标准化等级有效期内享受以下激励政策：

- 一、在全国性或区域性调整、实施减量化生产措施时，原则上不纳入减量化生产煤矿范围。
- 二、在地方政府因其他煤矿发生事故采取区域政策性停产措施时，原则上不纳入停产范围。
- 三、生产能力核增时，产能置换比例不小于核增产能的100%，通过改扩建、技术改造增加优质产能超过120万吨/年以上的，所需产能置换指标折算比例可提高为200%。
- 四、大型煤矿核增生产能力时，核定后的服务年限原则上不少于20年。
- 五、停产后复产验收时，优先进行复产验收。

六、在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时，符合相关条件的，可以直接办理延期手续。

七、银行保险、证券、担保等主管部门作为对煤矿企业信用评级重要参考依据。

八、各级煤矿安全监管监察部门适当减少检查频次。

九、纳入2019-2022年煤矿安全改造专项资金重点支持范围。

附件：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一级达标煤矿名单（第一批）

国家煤矿安监局

2020年11月24日

附件

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一级达标煤矿名单（第一批）

序号	省 份	煤 矿 名 称
1	山 西 (2处)	阳泉煤业集团安泽登茂通煤业有限公司
2		霍州煤电集团吕梁山煤电有限公司方山木瓜煤矿
3	内 蒙 古 (2处)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凯达煤矿
4		伊金霍洛旗呼氏煤炭有限责任公司淖尔壕煤矿
5	陕 西 (7处)	陕西煤业集团黄陵建庄矿业有限公司
6		陕西陕煤铜川矿业有限公司下石节煤矿
7		陕西郭家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8		陕西澄合合阳煤炭开发有限公司
9		陕西澄合百良旭升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0		陕西益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		陕西华电榆横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小纪汗煤矿



责任编辑：刘丽萍



主办单位：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 联系我们 网站标识码:bm34000004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北街21号 邮编：1000713 京ICP备2021014797号-1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138号